

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9月30日，书面。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0月1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傅正美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无委托投票的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拟对公司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做如下修改，并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一条“公司的经营范围”中的相关内容：

修改前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重芳烃系列产品塑料助剂、橡胶助剂、煤化工助剂、沥青料和高分子树脂材料；仓储服务；重油、润滑油、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批零兼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修改后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重芳烃系列产品塑料助剂、橡胶助剂、煤化工助剂、沥青料和高分子树脂材料；百货仓储服务；重油、燃料油（不含闪点在 60℃以下的燃料油）、化工产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氧化剂、毒害品、腐蚀品（票面）批零兼营”。

公司已取得武汉市青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0 月 8 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上述议案因涉及《公司章程》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

因上述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10:00 召开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股份有限

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1日